

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经营

——中国实践与理论进展

↓ 徐嵩龄 张晓明 章建刚 编



· 环境与发展研究丛书 ·

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经营

——中国实践与理论进展

徐嵩龄 张晓明 章建刚 编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经营:中国实践与理论进展/徐嵩龄,张晓明,章建刚编.一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3
(环境与发展研究丛书)
ISBN 7-80149-895-X

I. 文… II. ①徐… ②张… ③章… III. ①文化遗产—保护—中国—学术会议—文集 ②文化遗产—经济管理—中国—学术会议—文集 IV.K928.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05150 号

·环境与发展研究丛书·

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经营

——中国实践与理论进展

编 者: 徐嵩龄 张晓明 章建刚

责任编辑: 宋月华 杨群

责任校对: 宋 厦

责任印制: 同 非

出版发行: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北京市东城区先晓胡同 10 号 电话 65137751 邮编 100005)

网址: <http://www.ssdph.com.cn>

经 销: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排 版: 东远先行彩色图文中心

印 刷: 北京增富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开

印 张: 14.5

字 数: 350

版 次: 2003 年 3 月第 1 版 200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7-80149-895-X/D·154

定价: 30.00 元

总序

可持续发展是当今世界最为关注的问题之一。对于人口、资源和环境形势都十分严峻的中国而言，可持续发展战略的构造与实施显得尤为迫切。

环境问题的出现与社会经济发展过程密切相关，有着深刻的社会经济制度背景，其解决在很大程度上有赖于合理的政策制定和制度安排，因而社会科学工作者的研究贡献显得尤为重要。特别是，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中国目前正处在一场深刻、复杂的社会变革之中，这使得中国的社会科学工作者面临着比世界其他国家的同行都要大的机遇和挑战。

为了推动我国可持续发展的社会科学研究，我们特别推出“环境与发展研究丛书”。我们希望，通过这套丛书把中国社会科学院和其他社会科学工作者有关环境与发展的研究成果呈献给广大读者。通过这套丛书，我们力图让读者更多地了解社会科学工作者运用社会科学的理论、方法分析环境与发展问题的优势，以及他们对环境与发展问题的思考。并希望通过这套丛书推出更多的新人和有创意的新著，也包括有影响的译著。

我们衷心希望这套丛书能对有关学者、决策部门以及广大读者有所启发，为中国的可持续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

世界各国在实现现代化的历史进程中的曲折经历充分显示，

2A280/04

2 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经营

没有人文、社会科学的充分发展，一个国家的现代化是无法实现的，可持续发展也是无法实现的。因而，我们还希望这套丛书能引发更多的讨论和争论，使我们研究问题的学术气氛更加浓厚，为推动我国人文社会科学走向繁荣作出贡献。

环境与发展研究丛书第一届编委会

序一

文化遗产是人类无比珍贵的历史文化教科书。我国历史悠久，文化遗产源远流长，丰富多彩，独特多样。它们为认识中国社会发展的绵绵历程和中华文化的多元一体提供了最为信实、最为直观也最为生动的实物见证。人们从中不仅能探寻历史的踪迹，认识历史的原貌，还能受到中华文化传统的滋养与熏陶，增强民族自豪感以及海外华人的民族认同感和归属感。此外，边疆地区的文化遗址、墓葬和出土文物，不仅对研究少数民族文化历史十分宝贵，其中一些也有力地证明这些地区的陆疆和海疆已隶属当时的中央王朝。因此，遍布我国东西南北的众多文化遗产是提高国民文化素质、增强民族凝聚力、培养爱国主义情怀的最佳教材。这应是我们保护和经营文化遗产的出发点。

文化遗产是不同民族、不同国家间进行文化交流，促进相互了解、相互尊重、相互学习、相互补充的宝贵资源。文化只有发展阶段的不同，发展快慢的不同，而没有优劣之分。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文化遗产不仅属于本国、本民族，而且也属于全人类。在全球化趋势不断强化的背景下，我们尤其应重视保存人类文化的多样性，尤其应加强不同文化间的沟通。只有这样，才能保持人类社会的文化生态平衡及其不断发展的动力与活力。

文化遗产是推进学术研究尤其是推进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的独特资源。19世纪末至20世纪30年代期间，殷墟甲骨文、敦

2 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经营

煌文书、汉代简牍等重大发现，震惊世界。它们促使我国史学研究从“疑古”走向“释古”，扩展人文社会科学的研究视野，有力地推动我国学术界的理论创新与研究方法革新，成为中国学术从传统走向现代的契机。今天，很多学科的发展、很多难题的突破，仍然需要从古代丰富深厚的文化遗产中寻找灵感。由此可见，文化遗产对于学术研究有着何等密不可分的关系和举足轻重的作用。

对待文化遗产的态度，反映一个国家的文明程度。越是现代化的社会，越是重视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经营。我国是一个发展中国家。一方面，文化遗产极其丰富，保护的任务异常繁重；另一方面，我们的国力还不够强大，能够投入文化遗产保护的资金极其有限。最近一二十年，文化遗产的保护又面临许多新问题，新困难，新挑战。因此，应当加强中国社会科学院、高等院校与国家文化遗产主管部门的合作，从中国国情出发，制定积极稳妥、切实可行的保护与经营的政策、措施与构想，以保护和抢救为主，在保护的前提下谨慎适当地开发经营，绝不能因不当经营而破坏不可复得的文化和自然遗产。中国社会科学院“环境与发展研究中心”与“文化研究中心”联合主办的“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经营”研讨会以及本书的出版，是实现这一合作的可喜一步。我希望，这一合作能坚持下去，并能不断提高。

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 江蓝生

2002年10月

序 二

文化遗产的保护与利用，在弘扬民族文化、振奋民族精神、凝聚民族力量、提高民族素质和实现民族伟大复兴中，具有十分巨大的不可替代的作用。国家文物局是国务院主管全国文物、博物馆事业的职能机构，承担着保护中国文化遗产的重大责任。

几十年来，特别是近十几年来，中国的文博事业取得全面的质的进步。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为核心，一系列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地方法规相配套的文物保护法律体系已经形成。从中央到地方建立了包括行政管理和研究机构在内的、具有较高业务素质的、较为完整的文物管理体系。现在全国文物管理机构 3412 个，文物工作者 63000 余人，高级研究人员 2000 名。文物保护专项经费得到较大幅度提高，全国年投入约 25 亿元多人民币。

中国文物事业成就相当辉煌。经过中国学者半个多世纪以来大规模考古勘探、发掘与全面系统的研究，现已基本摸清中国文物资源的数量、分布和保存状况，廓清了中国历史框架以及中华文明、中华民族的形成和发展过程。现在中国已知的地上地下不可移动文物近 40 万处。各级政府依法对重要的不可移动文物建立相应的文物保护单位。其中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60000 多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7000 多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268 处。长城、故宫等 28 处文化和自然遗产被列入《世界遗产名录》，居世界第三位。此外，国务院还公布了 101 座国家级历

史文化名城。中国博物馆事业发展迅速。现有博物馆 2000 余座，馆藏可移动文物 1200 多万件，包括历史、民族、民俗、名人故居、艺术、自然史、地矿、科技等众多品类。全国每年举办陈列展 8000 多个，接待观众 1.5 亿人次。中国加强对文物市场的监管，坚决打击偷盗、走私等违法活动，大力追缴被盗乃至被走私国外的文物。这些成就，令国人自豪，也赢得国际社会的关注与赞扬。

中国的现代化进程和国内外的新形势，在给中国遗产事业带来新机遇的同时，也使我国面临新的问题、新的压力、新的挑战。我们需要进一步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从实际出发，解决新形势下的体制创新问题；需要进一步完善文物法规，加强文物法制建设；需要尽快提高文物管理与保护的科学技术水平，提高工作质量；需要加强文物保护意识的宣传教育，遏制新的文物犯罪等。其中处理旅游开发与遗产保护的关系，部门间职能交叉问题，以及所谓所有权与经营权问题等，具有相当的紧迫性。国家文物局一贯坚持以下立场：①以江泽民同志提出的“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统揽文物工作全局，坚持为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的方向；②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坚持既要有利于经济建设，又要有利于文物保护的“两利”原则；③要以国家大局和全人类可持续发展为前提，以文化遗产保护为前提，以全社会的共同利益为前提，以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信守国际承诺为前提。因此，我们反对有损文化和自然遗产安全的短期行为，反对将文化和自然遗产作为商品进行经营承包，反对在纠正“以政代企”的同时出现的“以企代政”的错误倾向。

作为国家文化遗产的主管部门，国家文物局支持中国社会科学院主办的“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经营”研讨会及其论文集的出版。我们真诚希望，各方面专家能本着解放思想、实事求是

的精神，对问题进行有理有据的科学分析，热诚欢迎各位专家、学者就我国文物、博物馆管理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和建议，以推动我国文化遗产事业的可持续发展，为中华民族，也为全人类做出更大的贡献。

国家文物局局长 张文彬

2002年8月

序 三

文化遗产管理是一项非常重要的事业。在全世界，人类文化遗产都在流失，需要采取紧急行动加以保护。文化遗产既有有形的，也有无形的。有形的是指文物，可以是物品、古建筑或其他处所；无形的是指语言、艺术、表演、宗教以及其他具有文化价值事物的结合。这两者是相互联系的。文物的重要意义在于它们被使用时的目的或其内含的文化重要性。然而，一旦社会的文化价值观发生变化，文物（物品或处所）会随之失去其文化活力，或被忽视，或被弃之不用。如果新的文化价值观形成，新的文化物品出现，过去的那些东西可能被毁掉，甚至是有意被毁，如战争时期的建筑破坏。有时，它们也可能会由于经济发展带来重建工作，或技术更新要求，而被以新换旧。

因此，当文化价值观发生变化后，文物的保留与保护极为重要。它们成为曾经具有的无形的价值和仪式的一个有形的证明。保护它们、研究它们将有助于深入了解我们自己的文化根源和价值，也有助于我们了解我们是如何演变到今天的文化的。

中国经济改革开放以来，文化遗产的管理与经营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这些变化的原因很多，包括经济发展、技术更新、生活方式的变化，以及所有权的转变，等等。但是，我认为，最重要的原因有两个：一是行政权力的下放；二是财政改革加大了地方政府的支出负担，但是没有增加地方政府的收入。其结果就是文物变成了地方政府的财产。政府和文化遗产的关系，

2 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经营

遗产所有者（中华民族）与遗传管理和经营者（地方政府和承包的旅游公司）之间的关系，发生了变化。这样，在遗产保护与经营方面产生了很多新的问题。如果想要解决这些问题，减少遗产的破坏，必须尽快提出新的政策与制度。

这些问题的解决是很复杂的。有诸多因素需要考虑。就目前而言，应当考虑：中国经济正在快速发展；中国社会的文化价值观和消费观也有相应的变化；社会上很多东西已经商品化了；生态与文化旅游的发展也带来了对文化遗产的压力。

在这种情况下，需要考虑文化遗产的所有权、管理权、经营权、经济收入权之间的关系。如果这些关系不平衡，文化遗产会很容易受到破坏。一些地方政府为了增加收入而把文化遗产承包给旅游公司，但又不进行很严格的监督，遗产就会管不好。另外，如果文化遗产产生的收入全部由地方政府与经营者改作他用，那么谁来提供文化遗产保护所需要的费用？可见，这些问题处理不好，中国的文化遗产就将面临很大的损失。

福特基金会资助了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化遗传保护与经营”研讨会以及本书的出版，我希望，它们能有助于提高中国文化遗产事业的管理水平。

福特基金会驻华首席代表 华安德

2002年8月

编者序

文化遗产事业在当代中国正获得前所未有的全社会关注。这是由正、负两方面因素导致的。就其正面因素而言，中国快速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大规模国土开发工程，使越来越多的具有高度历史、文化、艺术、科学价值的文化遗产被发现；更为重要的是，文化遗产作为极富吸引力的旅游资源，正成为中国许多地方，尤其是贫困地区，提高经济水平的重要力量。就其负面因素而言，在席卷中国的城市化与现代化建设中，不仅出现有形文化遗产的破坏，同时出现传统的民间文化的边缘化，乃至消失；文物偷盗流失现象屡禁不止；新兴的但尚不规范的遗产旅游业正使文化遗产面临新的破坏、损毁的威胁。中国遗产界对现时中国文化遗产事业形势的总的评估是^①：自中国实行“改革、开放”政策和“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政策以来，中国文化遗产保护的成就比过去任何时候都大，同时，中国文化遗产遭到的破坏及面临的问题比过去任何时候都多，都严重。在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关系问题上，尽管“保护第一，合理利用”的原则被普遍接受，但对这一原则具体实施的认识远不是一致的。尤其是从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来，中国社会对遗产保护与旅游业发展的关系问题以及遗产旅游业

^① 引自谢辰生《新中国文物保护 50 年》，“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经营”研讨会论文，见本书《四种倾向威胁当代中国文物保护》一文。

2 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经营

的经营体制与模式问题的讨论，广泛出现在学术刊物、研讨会、内部报告、各种媒体上，并且往往是以激烈论争的方式进行的。这种论争不仅存在于中国学术界内部和社会各界之间，而且还扩展到中国政府的不同部门之间，以及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之间。

中国是一个有着绵延五千余年历史的文明古国，又是一个国土辽阔、有着56个民族聚居的大国。她的文化遗产是相当丰富、多样、独特的。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经营，对于未来的中国，既是文化事业极为重要的组成部分，同时也是经济事业的一个相当重要的组成部分。为了推动中国文化遗产事业的发展，以下问题应当得到认真研究：文化遗产的价值及其与社会经济发展的关系；指导各类文化遗产的追寻、发现、认证的基本理论；文化遗产事业发展的法律基础；如何对不同形态、不同功能的文化遗产实施不同的保护策略；如何动员全社会力量来支持文化遗产事业；如何建立与完善遗产产业（包括遗产旅游业）的经营制度。很明显，这些问题已突破传统的文物学研究框架，对它们的探索正促成新的文化遗产科学的诞生。因此，中国在解决这些问题时的实践和理论进展，不仅是对中国和全球文化事业乃至经济事业的贡献，同时也是对文化遗产科学的知识体系的贡献。

由中国社会科学院环境与发展研究中心、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化研究中心联合主办的“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经营”研讨会，是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国家文物局、福特基金会支持下召开的。之所以以此为题，是因为它较为准确地概括了新时期中国文化遗产管理面临的新问题。在当代，无论是中国还是世界，包括遗产旅游业在内的遗产产业的出现，使遗产经营成为遗产管理中不可回避的极为重要的内容。因此，文化遗产界必须积极而有效地应对这一前所未有的新的挑战。应当说，研讨会的论文全面而典型地表述了中国学术界、遗产管理界、政府部门的有关见解。

本书基本上是这次研讨会论文的结集^①。它不可能也不必要覆盖文化遗产领域的所有论题。辑入本书的论文基本上属于下列三种类型：①当前具有关键意义的热点问题；②对文化遗产保护具有重大意义但却在一定程度上被忽视的问题；③对中国文化遗产事业发展具有指向和示范意义的问题。本书的论文在辑入前均经原作者的精心修改和增补。另外，本书还荣幸地辑入国家文物局张文彬局长为《中国社会科学》（英文版）就“文化遗产的保护与经营”专栏撰写的论文，特致谢忱。

本书按论题类型分为四个部分，它们是：“文化遗产科学”、“大遗址保护”、“博物馆学”、“文化遗产的管理与经营”。

“文化遗产科学”部分包括 9 篇文章。它试图展示这一领域较为广阔的多学科基础。章建刚先生的“文化遗产的真确性价值与遗产产业的可持续发展”一文，摆脱了对文化遗产价值的文化学阐释或经济学阐释的传统角度，另辟哲学符号学阐释的新途径，从而使对遗产价值、尤其是对遗产“真确性”（authenticity）价值的认识焕然一新。他还将这一认识深入到对遗产产业的可持续发展思考中，其中的一些见解同样是令人深省的。中国文化遗产是中华民族五千余年来在与自然共处、民族间共居以及各民族自身发展的过程中累积起来的，因此，历史地理学与文化人类学在中国文化遗产管理中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然而，它们的重要性都在相当程度上被忽视。辛德勇先生的“文化遗址与历史地理学”以丰富素材与实证方式，有力地论证了历史地理学，具体地说，历史自然地理学、历史经济地理学、历史人文地理学以及历史地理学古典文献在追寻、发现、认证、

^① 有两篇论文因另已发表故而未辑入本书。它们是：李林娜《博物馆开发旅游纪念品效益探析》（《全球化下的中国博物馆》，李文儒主编，第 415～420 页，文物出版社；童登金《文化遗产有效保护和合理利用的实践与认识》（《可持续发展研究》2002 年第 3 期，第 49～50 页）。

规划保护文化遗址中具有不可替代的指导意义。色音先生的“文化遗产与文化人类学”为中国文化遗产保护（对象、内容、方式）开辟了新的文化人类学视野。他提出的“活态人文遗产”概念，在中国尤其具有现实意义。这类遗产多集中在贫困的少数民族地区，往往处于特殊的“保护—发展”两难困境之中，因而特别值得关注。孔昭宸等先生的“植物遗存的科学史意义”，不仅传达了最新的基于文化遗存的科学史研究成果，此文的价值还应从更高的层次，即“科技类遗产的保护与研究”层次加以认识。在中国，科技类遗产与文化艺术类遗产同样古老、丰厚，并往往相互交融，但它所获得的关注远不如后者。在实施科教兴国战略的今天，这是一个亟应予以重视与加强的方向。法律体制在文化遗产事业发展中的极端重要性是不言自明的，然而，它是现时中国依然短缺的。莫纪宏先生的“论文化遗产权利的法律保护”一文，以文化遗产权利概念为中心，讨论了它的内容、保护方式、中国有关法律的特点以及主要存在的问题与对策。他的文章为文化遗产法律问题的研究，构建了一个可供讨论的概念平台与理论框架。遗产保护标准是遗产管理中的一个难点，也是一个论争热点。张成渝先生的“‘真实性’与‘完整性’是遗产保护的基本原则”，不仅引经据典地阐释了这一原则的基本内容，而且提出了这一原则在中国的理解与应用中的创新，从而使这一原则向着实际操作的方向有力地推进。苏东海先生的“文化遗产消失规律与人类抗消失的斗争”，既指出文化遗产消失的必然性，又提出抗遗产消失的可能性，并且，苏先生对抗消失的可行性讨论，由技术层面提升到国家制度层面，进而提升到可持续发展高度上。数字化技术对文化遗产管理（保护与利用）具有革命性意义，张晓明先生的“文化遗产数字化：一个新的发展方向”一文使人对此耳目一新。同时，遗产数字化成果又是一项价值极大的知识产权。在中国，遗产数字化技术在很大程度上尚须仰仗于外人的情况下，中国遗产

主管部门与遗产单位应有充分的知识产权风险意识。文化遗产的经济功能，已成为影响当代遗产管理制度的特殊因素，成为当代遗产界与经济界新的研究点与新的学科生长点。徐嵩龄先生的“中国文化与自然遗产经济学：缘起·概念·主要论题”一文，既一般性地讨论了遗产的经济学特征以及遗产管理制度的基本选择——非盈利性经营，又着重剖析了当前泛滥于中国遗产界的“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这一制度改革问题。他基本否定了现时的“经营权转让”或“一套班子，两块牌子”的制改模式，并提出新的经营制度设想。

“大遗址保护”部分主要针对不可移动文化遗产的保护问题，它包含5篇论文。历史文化名城是中国不可移动文化遗产的主要类型之一。赵中枢先生的“中国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理念与规划的若干问题”一文对历史文化名城的定义、类型、保护规划的编制与实施，做了全面、精当的阐述。同时，他还有针对性地讨论了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理念与公众参与问题。这些知识无论是对历史文化名城的管理者还是社会公众均极富教益。遗址是中国不可移动文化遗产的另一主要类型。陈同滨女士的“中国大遗址保护规划的多学科研究”一文同样全面而精当地阐述了大遗址概念、它的类型多样性、国外遗址保护的不同模式、中国大遗址保护的状况与问题。她尤其着重讨论了大遗址保护规划中的多学科方法学问题。她的阐述与实例研究对业内规划师具有启发意义，对业外爱好者具有启蒙意义。历史文化街区在城市规划中具有特殊意义，不论这一城市是否历史名城。王世仁先生的“保存·更新·延续：关于历史文化街区保护的若干基本认识”，是积累几十年城市古建保护经验之作，文章虽短，但凝练而厚重，它将理论思辨与实践体验融合在一起，将技术性思考与政策性思考融合在一起，将北京案例与全国普遍性问题融合在一起。这些智慧应成为我国城市文化遗产保护的知识财富。洛阳石窟举世闻名，其历史文化价值，自不待言。然而